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0-003

##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2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1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8日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桂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0-007

##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2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1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8日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如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

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发行机构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上述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0-004

##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3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0年3月9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13号拉芳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3月9日

至2020年3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	其他
1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监事辞职补选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已经公司2020年2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已经公司2019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22日、2019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30	拉芳家化	2020/3/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①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②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以及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③ 融资融券: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凡2020年3月3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2020年3月4日-2020年3月5日(9:00-16:00)工作时间内办理。

(三)登记地点:汕头市龙湖区龙江路13号万吉工业区拉芳大厦(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515041 联系电话:0754-89833339 传真:0754-89833339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的网络投票平台直接参与投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处理: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日通知。

5、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晨 电话:0754-89833339 传真:0754-89833339

邮箱:lu@vip.126.com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附件5:授权委托书

附件6:授权委托书

附件7:授权委托书

附件8:授权委托书

附件9:授权委托书

附件10:授权委托书

附件11:授权委托书

附件12:授权委托书

附件13:授权委托书

附件14:授权委托书

附件15:授权委托书

附件16:授权委托书

附件17:授权委托书

附件18:授权委托书

附件19:授权委托书

附件20:授权委托书

附件21:授权委托书

附件22:授权委托书

附件23:授权委托书

附件24:授权委托书

附件25:授权委托书

附件26:授权委托书

附件27:授权委托书

附件28:授权委托书

附件29:授权委托书

附件30:授权委托书

附件31:授权委托书

附件32:授权委托书

附件33:授权委托书

附件34:授权委托书

附件35:授权委托书

附件36:授权委托书

附件37:授权委托书

附件38:授权委托书

附件39:授权委托书

附件40:授权委托书

附件41:授权委托书

附件42:授权委托书

附件43:授权委托书

附件44:授权委托书

附件45:授权委托书

附件46:授权委托书

附件47:授权委托书

附件48:授权委托书

附件49:授权委托书

附件50:授权委托书

附件51:授权委托书

附件52:授权委托书

附件53:授权委托书

附件54:授权委托书

附件55:授权委托书

附件56:授权委托书

附件57:授权委托书

附件58:授权委托书

附件59:授权委托书

附件60:授权委托书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8

##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0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该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与相关银行签署了协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三期定开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万人民币	2020年1月21日至2020年2月21日	1.15%(年化)-3.3%(年化)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2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人民币	2020年1月21日至2020年2月20日	3.19%(年化)-3.23%(年化)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二、购买上述理财产品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专项说明

该事项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相关材料,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增加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发行机构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上述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9

##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该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与相关银行签署了协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浦发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结构性存款三期定开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万人民币	2020年1月21日至2020年4月20日	1.4%(年化)-3.75%(年化)	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无
2	广发银行	广发银行“新加福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万人民币	2020年1月22日至2020年4月21日	1.5%(年化)-4.0%(年化)	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无
3	中国银行	中银日积月累-东京天天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万人民币	无固定期限	2.96%(年化)	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无

二、购买上述理财产品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

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专项说明

该事项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相关材料,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增加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发行机构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上述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交易申请确认表》;

2、《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0-006

##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由公司循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发行机构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购买不超过一年期的理财产品,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由董事长具体批准实施。